

明世法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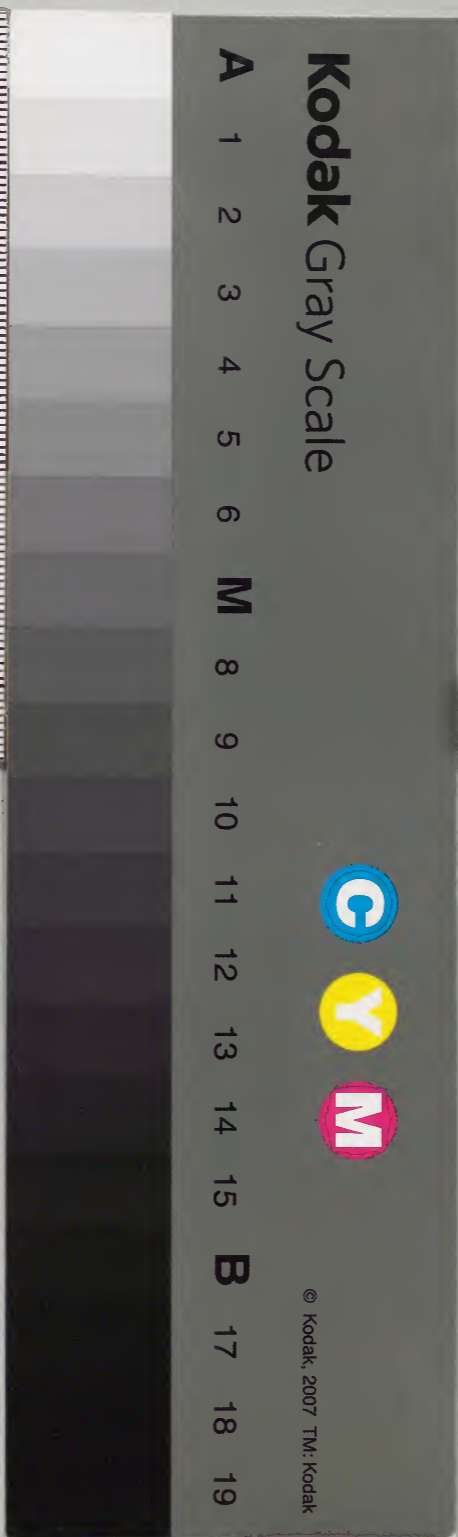
八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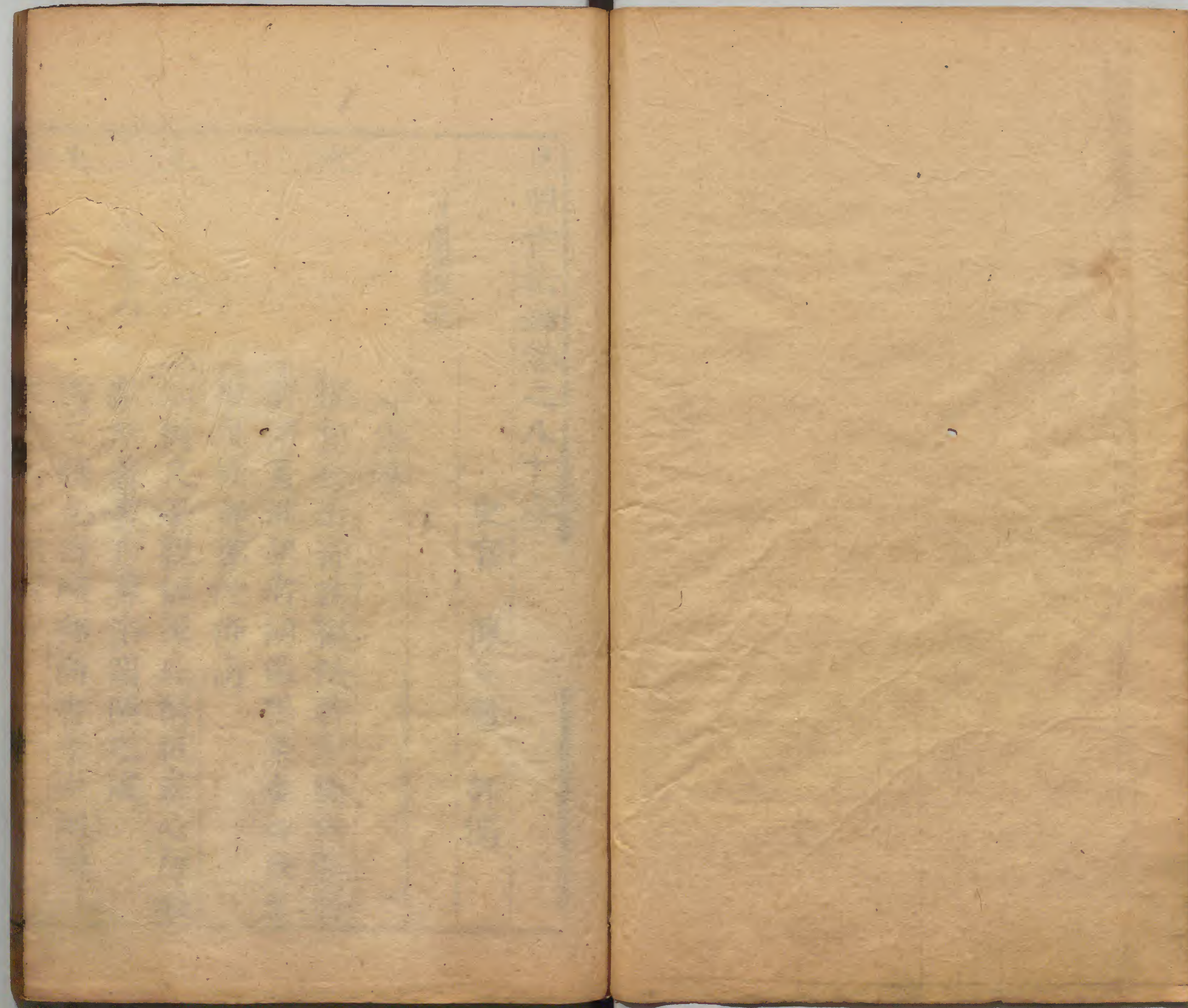


漢書門			
二	二	二	二
九	三	〇	八
五	九	三	八
冊	架	函	號
類			

內閣文庫			
五	二		漢
五	三		書
函	二		
一	九		
六	五		
架	冊	號	類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2228	
冊數	59(55)		
函號	295	56	





皇明世法錄卷之八十六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內閣輔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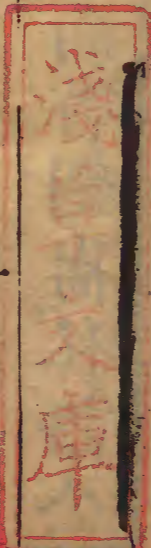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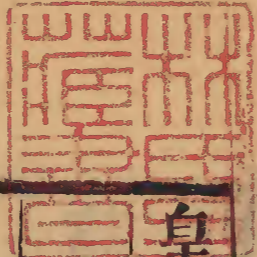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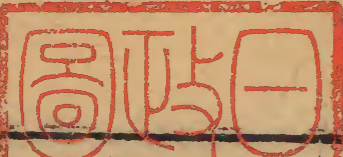
太師楊文貞公傳

太宗皇帝即位。擢楊公士奇為編修。時方開內閣於東角門內。命解縉黃淮胡廣胡儼楊榮金幼孜及

公七人處其中。典機密。尋陞侍講。

嘗諭公曰。朕知爾文學。親擢至此。爾但盡心勿疑。上覽之怒曰。此儒之賊也。時禮部尚書李至剛翰林

皇明世法錄 卷八十六 內閣輔臣 一



皇明世宗金 卷八十一
學士解縉侍讀胡廣及公侍側。

上以其書示縉曰。惑世誣民。莫甚於此。至剛曰。不罪之。無以示儆。宜杖之。擯之。四裔。公曰。當盡燬所著書。庶幾不誤後人。廣曰。聞其人已七十。燬書示儆足矣。

上曰。謫先賢。毀正道。治之何拘常例。遣行人押季友還饒州。會道府等官。與其鄉士人。明諭其罪。而答以示罰。悉索其所著書。焚之。六年冬。以巡狩北京。詔天下。命公視艸。艸成。

上稱善。又命與諸尚書觀之。兵部尚書劉雋私語公。

曰。請以有字易自字。公善之。衆謂二義不相遠。且上既稱善。不必易。公奏曰。國家大體。當用雋言。

上喜。公能服善。益屬意於公。明年駕狩北京。皇太子監國。

上命蹇義。金忠。黃淮與公輔導。九年。

上還南京。一日召公問曰。爾輔東宮久。其所行何如。公以孝敬對。

上使言其實。對曰。凡有事。宗廟祭物祭器。皆親閱。去年將時享。頭風作。醫言當汗。殿下曰。汗卽不敢蒞祭。左右請遣代。斥之曰。

皇明世宗 卷八十一
上以命我。我又遣人代乎。遂親祭。祭畢汗遍體。勿藥病自愈。每進御用物。皆躬閱封識。遣行不輕信下人。

駕北征。殿下不敢寧居。恒日中具始食。

駕還而後卽安。

上曰。此子道當然。公曰。古聖賢亦皆盡其當然者耳。殿下天資高。或有過未嘗不知。知之未嘗不速改。將來必不負。

陛下付託。

上悅。十四年。

上在北京。聞高煦有異志。還京欲發其事。疑未決。獨召公問曰。昨問蹇義漢府事。對曰。不知。若朕未有知。爾輩慮有離間。不敢言。今朕既知矣。爾言之何害。公對曰。臣與義事東宮。外人無敢與臣言者。但漢王始封國雲南。不肯行。改青州。又不行。今知將徙都北京。惟欲留守南京。天下皆疑其心。惟陛下善處之。使早有定所。全父子之恩。幸甚。

上默然起。還宮後數日。悉得其反狀。及所爲戰具。大怒。褫其冠帶。繫之西華門內。東宮力掙解乃免。遂命削其兩護衛。處樂安州。曰。此去北京甚邇。即其

作禍。可朝發而夕擒也。二十二年八月。駕北征。尋上賓。學士楊榮歸自行在。以聞。

仁宗皇帝卽遣皇太孫往迎梓宮。時京兵皆隨

駕。城中空虛。浮議籍籍。慮趙府兵爲變。因秘未發喪。

皇太孫辭行。啓曰。出外有封章白事。非印識無以

防僞。

上然之。顧急未有所與。以問公。公言

上所用東宮圖書。今暫假之。歸卽進納。

上卽取付。太孫曰。啓事以此封識。此不久當歸汝。

汝就留之。旣而謂公曰。卿言誠是。昔大行臨御。儲

位久未定。浮議喧騰。吾今就以付之。浮議何繇興

九月癸未。禮部尚書呂震言於

上曰。今喪服已踰二十七日。請如

太祖倣漢制。易吉服。

上未答。震退。徧請羣臣。明旦釋服。公謂震曰。今未可

比此例。蓋洪武中有遺詔。且

仁孝皇后崩。

太宗皇帝衰服後。仍服素衣冠。經帶者數月。今可遽

卽吉乎。明旦。君臣宜素衣冠。黑角帶。遂以聞。

上亦未答。明旦。

上素冠麻衣。經出視朝。文臣惟學士。武臣惟英國公。如

上所服。罷朝。

上諭左右曰。呂震昨奏當易服。朕聽臣下易之。梓宮在殯。吾豈敢易。士奇所執是也。時天下方面大臣及羣有司皆朝京師。兵部尚書李慶言於

上曰。民間蓄馬蕃衍。已散之軍伍。尚餘數千。請令朝覲官領之。太僕苑馬寺歲課其息。有虧。罰與民同。公謂慶不可。慶忿不納。公奏曰。朝廷求賢任官。今乃使養馬。而課責與民同。豈貴賢賤畜之意乎。

上許出內批罷之。已而不聞。明日公又言之。

上曰。偶忘之。午刻。

上御思善門。召公諭曰。內批豈真忘之。朕聞李慶呂震輩皆忿卿。朕念卿孤立。恐為眾所傷。不欲因卿言而罷。今有名矣。出示一章。乃陝西按察使陳智言畜馬不便。

命公據此。艸勅止之。公頓首言。

陛下知臣。臣不孤矣。

上復謂公曰。繼今令有不便。惟密與朕言。李慶輩不識大體。不足語也。大理少卿戈謙數言事過激。尚



書呂震等交奏其賣直沽名。

上頗厭之。公進曰：謙雖昧於大體，蓋亦感恩圖報爾。因免謙朝，而使視事如故。公又進言：四方朝覲之臣咸在，豈能盡知謙過？若傳之於遠，人將謂朝廷不能容直言。

上惕然曰：朕非惡言事，謙言自有過者，卿可以朕言諭衆人。公曰：此非臣所當諭，當以璽書開諭可也。

上遂命公書勅引過，而待謙如初，令百官毋以謙爲戒。

上嘗論科舉之弊，公曰：科舉當兼取南北士。

上曰：北人學問不逮南人。公曰：長才大器多出北方，豈但南人可用也。

上曰：然則將何如？公曰：試卷例緘其姓名，請於外書南北二字，如當取百人，則南六十，北四十，南北人才皆入彀矣。

上曰：卿言良是，命與禮部計議以聞，議定未上，而宮車宴駕。

宣宗卽位，遂行之。宣德七年，高煦反，車駕親征，罪人旣得，師還，尚書陳山來迎見。

上請乘勢移師彰德襲執趙王。

上問楊榮榮力贊其決。又語蹇義夏原吉。二人依違

其間榮遂傳

旨令公艸勅詰趙王。公曰。事當有實。天地鬼神豈可

欺哉。今當以何為辭。榮曰。今逆黨言實與趙謀。即

是矣。何患無辭。公曰。

太宗皇帝惟三子。今

上惟二叔。其有罪者不可恕。無罪者當加厚。庶仰慰

皇祖之靈。時惟楊溥與公意合。俄召蹇夏。蹇夏以公

言告之。

非特保金
藩王且使
聖主不因
人言而弱
其枝公言
大善

上不憚而止。駕還京師。意大悟。

上曰。吾思所以保全之道。欲封羣言示之。俾自處。公

曰。更得一璽書諭之。幸甚。遂遣廣平侯袁容都御

史劉觀持

勅往諭。且示以衆言。趙王喜曰。吾生矣。即獻護衛。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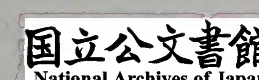
表謝恩。

上待趙王日益親。而薄陳山。竟疎斥之。既久。召公諭

曰。吾待趙叔不失親親之禮。爾有力焉。賜公白金

文綺楮幣。二年十月。黎利遣人進前安南陳王嫡

孫暲表。乞立為陳氏後。辭甚懇切。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上亦厭兵欲從之。大臣有言此黎利之譎。當益發兵誅之。與之無名。徒示弱於天下。

上名公與謀之。榮曰。永樂中費數萬人命得此。至今勞者未息。困者未甦。因其請而與之便。公曰。榮言當從。初求立陳氏後者。

太宗皇帝之心。求之未得。乃郡縣其地。十數年。兵民困于交趾極矣。此皆

祖宗之赤子。體

祖宗之初心。保

祖宗之赤子。正

陛下盛德。何謂無名。漢棄珠厓。前史以爲美談。何謂

示弱。臣侍

仁宗皇帝久。聖心每憾此事。願

陛下勿疑。

上意遂決。公又言方面及郡守。請令京官三品以上。及布政按察薦舉。務取廉公端厚。能爲國爲民者。吏部審其可用。奏授以官。後犯贓罪。併坐舉者。凡因保舉授官。而有指告其罪者。先逮問。餘人有驗。然後及之。庶不爲小人所誣。年來吏員太冗。請令部院同考選擇而用之。軍民中有文學才行。卓然

皇明世宗金 卷八十一
出衆。及精於武略者。亦宜察舉。唐虞之世。罰弗及嗣。今極刑之家。有賢子弟。例不許進用。

上曰。舜。極。鯀。用。禹。聖。人。至。公。之。心。也。今。除。謀。反。大。逆。外。其。餘。犯。者。竝。聽。舉。用。時。有。言。方。面。官。及。府。州。正。官。專。用。保。舉。卽。是。恩。出。於。下。欲。如。洪。武。永。樂。故。事。皆。令。吏。部。選。除。

上命公與楊溥議之。公等上疏曰。宣德七年以前。藩憲二司。及府州正官。多不得人。百姓受害。是以宣宗皇帝。勅令大臣舉保。自茲以後。多得其人。間有一二非才。蓋緣舉主審察不至。亦或實是徇私。所

司不行糾舉。以致如此。大抵

宣宗皇帝求賢養民之心。皆上體

祖宗之心。非是有所更改。昔堯舜禹湯文武。及我朝祖宗相承爲政。皆因時損益。

宣宗皇帝臨御之時。體

祖宗之心。行仁民之政者尚多。保舉特其一事。當時不聞異言。多以得人爲喜。唐太宗大行仁義。命在京三品以上官。舉郡縣守令。後來致天下斗米三錢。明監在前。可無疑也。

聖諭保官。則恩由於下。竊謂衆臣舉保。吏部審擇具

皇明世法錄 卷八十六 九
名奏請。

聖意允俞。然後授官。不允卽不得除授。恩實非出於下也。近年有等京官。無人舉保。造爲謗語。專欲隳壞。

先帝良法。則小人皆得升用。小人日進。君子日退。天下何由治乎。伏望

聖斷。只依

先帝勅旨而行。但所舉之人。有犯贓。必須明正舉主之罪。則人知謹畏。不敢濫舉。官必得人。臣受四朝大恩。慚無寸補。惟念用人賢否。生民休戚。

國家治忽。所關是以竭誠盡言。惟

聖明裁擇。

詔如公言。公論事必當大體。常扶君子而抑小人。羣臣有惟譖毀者。必盡誠爲之伸解。有貪邪不悛者。必正言其不可用。三朝史事。皆公總裁。是非悉徵諸實。每語同列曰。天下萬世之事。當以天下萬世之心處之。如有一毫私意。不論厚薄。皆當獲罪。神明所舉賢才。列於中外。皆能正己恤民。蓋公取人。必先德行。而後才能。無問識與不識。博詢於衆。而後乃舉。以此不得於公者。怨誹忿毀。不恤也。

太師楊文敏公傳

楊榮字勉仁建安人初名子榮領福建鄉薦解額
庚辰會試第三廷對二甲授翰林

文皇履極更名榮簡入內閣初入閣之臣七人唯榮
最少最警悟一日晚寧夏報被圍

上急召解縉等七人皆已出唯榮赴命

上示以奏報曰爾後進寧解此今當遣何處兵往救
榮曰不須救臣嘗奉使至彼彼城堅人皆習于戰
今其發已十餘日虜必退矣但勅守臣固守及隣
近諸城堡隄備夜半報至虜圍解詰旦

楊公歷事
三朝賜賚
者五十餘
次何知過
之隆也然
在楊公可
以無媿蓋
聚有德獎
有功之典
自應如是

皇明世宗憲皇帝 卷八十六
上以報示榮曰何料之審也永樂二年夏四月甲戌
立

皇太子陞奉訓大夫右春坊右諭德仍兼侍講四年

丙戌二月得寒疾不能造朝亟命中官偕御醫蔣

用文往視并賜藥物且命用文通夕守視時時奏

報及榮入謝

上加慰賚令休息旬餘乃出五年丁亥夏奉命往

甘肅規畫軍務七月回京奏對稱旨時盛暑

上命取瓜親割賜榮勅命休息六年戊子夏聞父

訃告歸賜鈔幣馳傳以往既襄事詔奪情起

復抵京未閱月命榮等輔導

皇長孫賜勅曰朕嫡長孫天章日表玉質金相孝友

英明寬仁大度年未一紀體具志寧朕嘗試以事

輒能裁決然宏材之建必繇匠石之功圭瓚之成

必假琢磨之力卿等宜協心同志輔導於成七年

己丑春正月榮聞母訃時車駕將幸北京特留

扈從賜錦衣狐裘鞍馬三月掠京七月甘肅總

兵官何福言韃靼脫脫不花王等各率部落來歸

遣榮往甘肅與福經畫還奏稱旨九月復

命持節詣亦集乃之地封何福爲寧遠侯俾往寧夏

與寧陽伯陳懋規畫邊務冬十一月還京復命陳邊境便宜十事

上皆嘉納賜襲衣鈔幣八年庚寅二月從征北虜賜衣被鞍馬壬戌

上度野孤嶺至山巔召學士胡廣及榮指示山川形勢各於馬上賦平胡詩榮有聖主尊居四海安天教戎虜自相殘之句未幾諜知虜首本雅失理與其下阿魯台讐殺東西奔遁亟召榮諭曰此賊果自相殘前詩不為讖乎三月駕發凌霄峯榮與學士胡廣諭德金幼孜刑部侍郎金純四人失道

成祖命中官二人及傳令者追尋得之時已昏黑中官疾馳去榮等復迷入窮谷中幼孜墜馬胡廣金純不顧榮下馬為幼孜整鞍轡不數步復墜馬鞍盡裂榮即以所乘馬讓之而自乘孱馬從夜至旦登高涉險至午方詣中軍

成祖大喜笑語幼孜曰此中多狼汝非楊榮殆將不免三月駕次清水源其地有鹽海旁近水皆苦鹹不可飲明日營西北二三里忽有泉湧出味甚甘

上遣中官以銀瓶汲取親嘗之乃賜榮等飲而士馬

皆給因名為神應泉焉榮等應制賦詩五月

駕至驢駒河賜名飲馬河至是稍逼賊境

上駐蹕河上親選勇士三百人專主護衛而以榮掌

之胡寇平班師軍士食乏榮言宜召乏糧者即日

赴中軍以御膳所儲糧炒散給并下令凡軍士糧

炒多者許假貸回京倍償秋七月至開平召榮還

南京計事事竣還京冬十月扈 駕南旋

上賜鞍馬錦衣褲襪路費九年辛卯乞奔母喪賜白

金鈔幣遣中官宋成送至家抵家服已闋六月還

京賜酒饌勅戶部優免其家徭役八月命為應天

府鄉試考官九月

皇太子命侍諸皇孫讀書文華後殿十月重修

太祖高皇帝實錄為總裁十年壬辰冬十一月甘肅

守將駙馬都尉西寧侯宋琥言叛寇老的罕等逃

去主赤斤蒙古衛指揮塔力厄將為邊患 勅守

陝西豐城侯李彬討之仍命榮往經略榮還具言

戎狄豺狼叛服常態不足以勤大軍遂勅彬旋師

未幾叛者皆附十一年癸巳二月復扈 駕幸北

京賜幣鈔米等物十二年甲午三月扈征瓦剌時

皇太孫侍行

成祖謂榮曰。朕長孫聰明英銳。勇畧過人。今令從行。俾知用兵之法。且使躬歷行陣。知將士勞苦。四月。駐蹕典和。以尚寶司乏人。命榮兼掌。凡出號令。與宣傳之事。勅旨旗牌。不得榮奏允。不敢發。乙卯。師次大石鎮。

成祖坐御幄中。召問足食足兵之策。榮對宜擇將帥。力屯田。將得人。則軍士弗擾。軍士安。則耕不違時。不患兵食不足。秋八月。還北京。賜鈔幣等物。冬十一月。

上諭榮曰。五經四書。皆聖賢精義。傳註之外。諸儒論

議。有相發明者。宜采附于下。周程張朱。太極通書。西銘。正蒙之類。皆六經羽翼。然各自爲書。未有統會。宜類聚成編。以榮總其事。十三年乙未。三月。禮部建進士題名碑于太學。命榮爲記。五月。駕幸東苑。觀擊毬射柳。榮進詩文。加賜上尊。束帛。鈔衣。九月。所修書成。賜名性理大全。宴於禮部。十四年。丙申。四月。陞翰林院學士。仍兼春坊庶子。冬十月。扈駕南還。十五年丁酉。三月。駕復幸北京。屢召問民情。賜白金鈔幣。金織紗羅。紵絲衣帶。十六年戊戌。五月。進

太祖高皇帝實錄

成祖御奉天殿受之披閱良久嘉獎再四會學士胡廣歿命榮兼掌翰林院事

成祖注意益隆而諸大臣忌之屬北京國子監缺祭酒衆因薦榮

成祖曰吾固知其可汝但求可以代之者於是衆意銷阻六月詔脩天下郡邑志命榮總之十七年巳亥十二月進言十事皆指斥五府六部三法司積弊

成祖覽而喜曰實切時病但汝爲心腹之臣若進此言恐羣臣益相猜疑不若使慎密御史言之于是得監察御史鄧真俾入奏乃詔諸司卽日檢改十八年庚子元宵節

上御午門觀燈賜百官宴并示以御製詩榮和而進成祖悅陞文淵閣大學士仍兼翰林院進階奉政大夫賜宴禮部十九年辛丑正月北京宮殿成初御朝賀

成祖念榮日侍左右密加賞賚四月庚子夜奉天華蓋謹身三殿災火勢猛烈而奉天門東偏切近密閣榮奮身直入麾衛士三百人將御書圖籍并積

皇明世宗 卷八十一
歲制勅文書。昇致東華門河次。

上嘉之。賜銀酒杯。古銅器各一事。鈔千錠。時翰林侍讀李時勉等十餘人。爲飛語所中。

成祖大怒。榮力爲救解。得免。是冬。兵部尚書方賓得罪死。逮及戶部尚書夏原吉等。皆下獄。禮部尚書呂震侍左右。屢言夏原吉儉邪。誣罔。

上益怒。榮極言其無他。二三人者。唯以數征北虜。乏餽。運爲憂。論才力或不及。儉邪未之見也。繇是上置不問。二十年壬寅。三月。從征沙漠。秋八月。還京。師九月。宴隨征將士。命榮坐前列。賜鈔幣。并二品。

金織襲衣靴襪。閏十二月甲子。詔復西征。有以建文間江西聚集民兵。與餽運丁夫十餘萬。可徵用爲言者。榮曰。此兵夫昔有詔令復業矣。今復徵之。則是失信。

成祖笑曰。卿言正合朕意。二十一年癸卯。秋七月。扈從征西。八月。駐師萬全。一應軍務。悉命榮掌。自晝至夜。或三接五接。或宣詔。但以楊學士稱而不名。冬十月。次天咸。寧陽侯陳懋奏。番王也先土干納款。命榮往大同議納降之禮。榮回營。奏對稱。

旨。冬十一月。旋師。二十二年甲辰。三月。復征北虜。五

月甲申。榮言軍士勞苦。宜遣使諭胡虜。釋其不順之罪。且請班師。乙未。巡按浙江監察御史王復。奏處州麗水。建寧。政和。山寇行劫。請發兵誅捕。榮謂彼皆愚民。或為有司所苦。或為衣食所窘。不得已。逃入山林。苟活朝暮。若寬而撫之。當遂分散。既而果悉順服。七月庚辰。次一水源。道旁有石崖。高數十丈。命榮紀年月日。刻於上。丁亥。次翠微岡。上御武帳中。憑几而坐。顧內侍海壽曰。計日程。何日至北京。對曰。八月可至。辛卯。次榆木川。不豫。召榮等受遺命。傳位。

知大體

皇太子遂崩。眾倉卒莫知所措。榮謂太監馬雲等曰。六師去京尚遠。不宜發喪。所至宜上食如常儀。時議有欲假他事。作勅用寶。馳報者。榮曰。先帝在稱勅。今稱勅。是詐也。罪孰當之。壬辰。次雙筆峯。榮先馳訃。

皇太子八月至北京。致

大行皇帝遺命。丁巳。

仁宗即位。賜榮白金二錠。鈔二萬。綵幣二十。裘裏及胡椒諸物。己未。陞嘉議大夫。太常卿。仍兼前二職。九月丁酉。進太子少傅。兼謹身殿大學士。階資善。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大夫戊戌賜銀印一其文曰繩愆糾繆且諭榮曰
卿國家舊臣祗事

先帝二十餘年又輔朕東宮今嗣位須協心匡輔或
政務闕失朕弗聽言則用此印密疏以聞至於再
三慎毋憚煩十一月

仁宗御西角門閱廷臣誥詞顧謂榮等曰卿三人暨
蹇夏二尚書皆

先帝親任舊臣凡朕所行卿等知其有未善皆當盡
言因取五人者詰詞親增二語云勿謂崇高而難
入勿以有所從違而或怠十二月加工部尚書仍

兼二職勅曰醜虜梗化累犯邊疆我

皇考文皇帝爲宗社子孫天下臣民長久之計不得
已躬擐甲冑親率六師往行天討班師之日不幸
中道

皇考上賓朕遠違膝下唯卿盡忠爲國今辰奏告忽
思至此感傷不已卿當重賚曩者哀悼倉惶之際
報卿甚微今加賜卿白金五十兩綵幣十表裏寶
鈔二萬貫白米二十石特陞卿爲工部尚書前官
如故初榮扈從北征

成祖委以軍務及上賓之日所行喪禮并軍中處

置事宜。

上聞計時未及訪問。至是有以爲言者。故遂降勅獎諭。丁巳。梓宮葬長陵。榮護喪事。洪熙元年正月。上御奉天門朝羣臣。徹樂。止行五拜禮。三月。命魏國公徐顯宗讀書國子監。召榮諭曰。爾宜往諭司業。此開國元勳之裔。欲其家與國同久。必教之讀書。知道理。五月朔。勅修

成祖文皇帝實錄。榮爲總裁。辛巳。

仁宗升遐時。

皇太子守南京。中外恟恟。榮奉

皇太后懿旨。馳往迎。至德州謁見。

宣宗卽位。益推心委任。屢沐白金綵幣之賜。閏七月。勅脩

仁宗昭皇帝實錄。復爲總裁。宣德元年丙午。春正月。勅修歷代臣鑒。外戚事鑒。皆總之。八月辛未。漢王叛。

皇太后召榮使定計。榮請親征。

皇太后及

上俱有難色。榮曰。彼謂

陛下新立。必不自行。故敢爾。若出其不意。以天威臨

皇明世宗 卷八十一
之事無不濟。臣請先行。

皇太后壯之勸

上從其計。榮卽起行。晝夜疾馳。至卽合圍。督軍士築土山。山成而大駕至。衆呼萬歲。聲振城中。漢王遂開門出降。詔免漢王爲庶人。改樂安州爲武定州。事平回京。賜鞍馬白金鈔幣。二年丁未二月。賜範銀圖書五。其文曰。方直剛正。忠孝流芳。關西後裔。建安楊榮。楊氏勉仁。十一月乙未。

皇太子生。

宣宗皇帝親酌酒賜榮。并賜白金鈔幣及金酒器十

二月。召至東苑。詢訪政務。賜酒饌。三年戊申。元宵節。賜文武大臣觀燈於萬壽山。命中官侍宴。榮進元宵賦。二月。命榮同少師蹇義等十八人。從游萬壽山。詔許乘馬。從東北門入。各攜從者二人。至乾明門。下馬登山。繼命乘舟泛太液池。少頃。

宣宗乘黑驪馬至。召士奇與榮詢問民情。甚悉。賜以潑醅酒。人各令盡一甌。復命遊小山。看西域所貢二獅。日將西。令中官侍宴松林之下。秋七月。遊內苑。賜以金銀綵幣。玉杯酒饌等物。八月。扈駕巡邊。給內廐良馬。命榮從。乙卯。師次寬河。遇虜衆將。

入寇且道監師難並進

宣宗親帥師勦平之甲子班師還京榮進平胡詩十篇十二月兩遊南海子賜羊酒及鈔四年巳丑正月陪祀南郊賜金銀鮮果等物五月端午節賜扇及五色長命縷繫腰八月賜枸杞湯且令中官吳誠諭旨曰朕此可以延年益壽祛諸疾九月重陽節賜宴及御制詩一章十月駕兩至文淵閣賜詩及鈔并酒饌十一月有囚犯告都御史顧佐枉人重罪不聽訴理者

上大怒召榮及楊士奇諭曰此必有重囚教之排佐

小人陷正人不可不究及法司鞫實實千戶臧清殺一家無罪三人當死教之誣告立命殊清於市五年庚戌元夕命觀燈于萬歲山賜宴榮以詩進賞鈔六十錠壬戌兩朝實錄成賜白金綵幣羅衣鞍馬宴於中序二月

宣宗 皇太后謁長陵獻陵庚子

宣宗以 皇太后命召見榮等五人於行殿諭之曰皇帝數言卿等忠勤今天下清寧民生無事皆卿等贊翼之功賜酒殺及金織紵絲表裏三月回京賜青紅毯子駝褐陞少傅仍兼前二職階榮祿大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夫三俸俱支。榮固辭大學士俸。詔許之。丙申賜宴文華殿。

宣宗親待。六年二月。聖節賜宴。乙巳復賜宴內廷。特賜詩一章。七年壬子。元宵節觀燈內苑。仍賜白金綵幣。八年癸丑。七月吏部奏少傅滿三載。賜宴禮部。九年九月。扈駕巡邊。給以天閑名馬。光祿寺日供酒饌。十年乙卯正月。

宣宗宴駕。壬午。

英廟卽位。累賜白金綵幣鈔錠。丁亥。往視山陵。還奏稱旨。復有白金鈔幣之賜。夏六月。命護梓宮葬。

景陵賜白金二百兩。文綺十表裏。鈔二千錠。秋九月。勅修。

宣宗皇帝寶錄。充總裁。賜宴禮部。冬十月。命監立天壽山碑。賜白金五十兩。紵絲羅四表裏。及上尊珍饌。明年丙辰。改元正統。甲戌。

上御文華殿開講。祭講堯典。克明峻德章。敷析明暢音吐鴻亮。

聖心悅豫。賜白金五十兩。綵幣四表裏。鈔二百錠。卽宴于禮部。夏五月。奏少傅滿六載。勞以羊酒鈔幣。三年戊午。二月。陞授光祿大夫。柱國。夏四月。

皇明世宗 卷之六
宣宗實錄成。陞少師。賜白金一百兩。綵幣六表。裏鞍。轡名馬。宴禮部。辛未。復賜玉帶。金織麒麟羅衣。
五年庚申二月。從耕籍田。禮成。卽上章請告展墓。詔降勅書諭遣。卿其念。
先廟寵眷之隆。及期而來。且命內侍阮江伴行。六月。還京。力疾就道。次杭州而劇。卒於武林驛。享年七十。內侍阮江以計聞。
上爲之慟。輟視朝一日。贈特進光祿大夫。左柱國太師。謚文敏。遣禮部尚書胡濬等諭祭。仍命阮江護喪歸其里。工部遣官督所在有司營葬。

太師楊文定公

楊溥字宏濟。石首人。建文己卯。舉湖廣鄉試第一。胡儼以桐城令。與典文衡。拔其文。旣而中庚辰二甲進士。授翰林院編脩。永樂二年。

仁宗正位東宮。陞司經局洗馬。一日。東宮歎張釋之之賢。溥對曰。釋之在漢廷。誠不易得。如文帝者。三代而下。尤不易得也。退而采文帝事。編類以獻。十二年七月。車駕北征。東宮遣使奉迎。稽緩。上怒曰。此輔導者之咎。黃淮先至。下獄。楊士奇金問繼至。

上曰楊士奇尚可宥。朕不識金間何人。乃爾得侍東官。命法司鞫之。辭連溥。及芮善王愷。遂俱逮繫。仁宗登極。始得釋。權翰林院學士。入閣典機務。本年。陞太常寺卿。仍兼學士。洪熙元年正月。建弘文閣於思善門之左。命溥掌閣事。選侍講王璉侍直。改博士陳繼學錄。楊敬爲編修。訓導何登爲給事中。俱輪班奏對。上親握閣印授溥曰。朕用卿等左右。非止助益學問。亦欲廣知民事。卽有建白。封說以進。宣宗嗣位。復還內閣。預修兩朝實錄。爲總裁官。三年。

扈

上出喜峰口征虜。四年秋。以母喪去位。詔奪情起復。復入弘文閣。是冬。從巡塞上。度鷄鳴山。駕旋。卽幸文淵閣。諭溥等曰。朕聞有道之君。崇禮儒臣。卿等職專秘閣。朕躬至此。冀有所聞也。五年。實錄成。賜溥白金十鎰。羅衣一襲。綵幣十二端。六年冬。上御文華殿。溥同士奇楊榮入侍。論曰。記曰。先祖有美而不知。不知不明。知而不傳。不仁。是用撰述成詩。揭之座上。朝夕省覽。今以刻本賜卿。當亦思開創之難。盡心輔朕。國家安。卿等亦安矣。九年。秩滿陞禮

部尚書兼學士十年。

英宗繼統。溥復入內閣。與楊士奇、楊榮同知經筵。正統三年。總裁

宣廟實錄。成。加少保。禮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溥言。近年清解軍士。北人苦瘴癘。南人苦嚴寒。今西北二邊。急於防守。而所在壯勇之人。乃發戍南方。且洪武中。犯歿罪者。不分南北發戍。所以宥其歿。而懲其惡。永樂宣德以來。憫其遠道艱苦。留操近地。所以全其生。以圖其用。自今邊卒清解者。宜悉從南北所宜發戍。十一年。卒於官。年七十五。贈太師。

謚文定。

太常岳文肅公傳

岳正字季方。別號蒙泉。學者稱爲蒙泉先生。順天府瀋縣人。身長美鬚髯。氣屹屹不能下物。舉京闈鄉試。卒國子業。李忠文時勉爲祭酒。簡四方名士置講下。正與焉。正統戊辰。會試禮部。同考誤寘落卷。侍講杜寧見曰。此我輩人也。遂擢第一。廷試賜進士及第。授翰林院編修。景泰壬申。遷右春坊右贊善。兼編修。天順丁丑。改修撰。英廟廉知其名。吏部尚書王忠肅亦薦之。六月。召見文華殿。上遙見正。遽曰好。既陞。陞登殿。連曰好好。問年若許。

對曰四十。上曰正好。問何處人。對曰潯縣。上曰。又是我北方人。問治何經。曰尚書。問舉進士何科。對曰正統十三年。上益喜曰。朕固取汝。朕今用汝內閣。凡事爲朕主張。許彬老矣。不足恃也。正頓首受命。出赴閣。至左順門。石亨張軌自外入。見之愕然。比入見。上曰。今日朕自擇一閣臣甚佳。亨軌請爲誰。上曰。岳正。亨軌陽賀曰。誠佳。上曰。但官小耳。須與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學士二人對曰。陛下旣得人。俟果稱職。進官亦未爲晚。上默然。自是宣召賜賚絡繹於道。一日錦衣衛官較

邏得一僧。是妖言惑衆者。獄具。僧坐反。太監牛玉。援近例。請官邏者。正謂事縱得實。不過合妖言律耳。邏者。准應捕律給賞。而活其從者十數人。朝議。蹙之。時亨與太監曹吉祥。怙寵擅權。有投匿名書。指斥時政者。亨等勸。上出榜。募能捕告者。賞以三品。正與呂文懿原見曰。爲政有體。捕盜賊責兵部。姦宄責法司。豈有天子自出榜購募之理。且縱欲窮治其事。緩則人情怠忽。事自覺露。急則人情恐懼。愈求韜晦。不如勿究。上曰。正言是也。亨從子彪。鎮大同。遣使獻捷。使者盛陳斬首無算。皆

宰相須用
讀書人

梟於林木之上。不能悉致。正取地圖指示之曰。某地至某地。四面皆沙漠。汝梟首置於何所。其人不能對。正間爲。上言曹石勢盛。宜早節制。上曰。汝可以朕意告之。正獨委身事主。顧禍患直徑造。亨諷令歛戢。以此二人怨正日深矣。會承天門災。下詔罪已。正視草歷陳弊政。有曰。敬事天神。有未盡與。祖宗成憲。有不遵與。善惡不分。而用舍乖與。曲直不辯。而刑獄冤與。征調多方。而軍旅勞與。賞勞無度。而府庫虛與。請謁不息。而官爵濫與。賄賂公行。而政事廢與。朋姦欺罔。而阿附權勢與。羣

吏弄法。而擅作威福與。徵歛徭役之法太重。而閭閻田里靡寧與。讒諂奔競之徒倖進而忠言正士不用與。抑爲軍衛有司。鬲茸酷暴貪冒無厭。而致軍民不得其所與。詞極切直。天下傳之。遂有飛語指爲謗訕。七月。內批降廣東欽州同知道。郝以母老留閩月。尚書陳汝言。曹石黨也。憾正嘗言其不可用。至是嗾邏者以私事中之。逮繫詔獄。拷掠備至。謫戍肅州鎮夷所。至涿州。夜宿傳舍。手梏急氣奔欲死。涿人楊四者爲正祈哀。解人不肯。因醉以醇酒。伺其熟睡。謂正曰。梏有封印。奈何。正曰。可

燒整令熱以酒噴封紙就炙之紙得燥自然昂起楊乃爲去釘脫楛剝其中復釘而封之其人旣醒覺有異楊乃告曰業已然可如何今奉銀數十兩爲壽不如納之正因此乃得至戍所時傳有密諭岳正須生不須死又鎮巡而下素雅重正以故賊不能害上亦時憶及輒曰岳正倒好只是大膽越四五年曹石俱敗上謂李賢曰向者岳正固嘗言之賢因請曰正有老母使得放歸鄉里幸甚乃命釋爲民甲申茂陵卽位有御史楊瑄者亦以劾亨謫戍廣東臺諫請復二人官以勵忠直

詔正仍居原職吏部擬調南京有旨勿調留充經筵講官纂修先朝實錄時陳緝熙邢遜之相繼爲祭酒以官錢不注公用簿被讒得罪去文達勸正代爲祭酒正曰此事正所不直安忍代爲會廷薦正爲兵部侍郎清理貼黃與都給事中張寧名並上寧負才氣亦被譖遂皆補外正得知興化府至府作小西湖開兼濟河築南北隄塞白瑄港別購民田開河直趨涵口修江口橋以至通津鐵河猴溪諸橋無不修治而白瑄功最鉅復購穀予饑民倉出羨餘以補料價民輸料京庫類多侵尅

正親爲會計。且教之納。卒省半費。而素覓利於官者。一旦弗得。騰爲謗書。獨彭惠安公韶。陳太常音。知而辯之。正亦厭吏職。以成化己丑入覲。引疾致仕去。至壬辰九月十一日卒於家。卒年五十五。

太師李文達公傳

李賢字原德。鄧州人。生有異質。讀書日數行。下宣德七年。舉鄉試第一。明年登進士。使山西。時河東薛瑄以御史在告。賢往造叩質所疑。瑄亟稱其英悟淳確。非流輩可及。正統元年。授吏部主事。歷陞郎中。十四年秋。虜寇大同。上親伐之。吏部侍郎當扈從。以疾告。賢代行。師潰于土木。

睿皇北狩。扈從官多預其難。賢瀕歿而還。

景皇卽位。上正本十策曰。勤聖學。顧箴警。戒嗜慾。絕

玩好慎舉措崇節儉畏天變勉貴近振士風結民心凡數千言

上嘉納亡何給事中李侃等以災異入奏謂賢前所陳皆忠實宜留中以時省覽

上復命翰林繕寫置左右焉二年擢兵部右侍郎命察四川有司之不職者及還改戶部五年復改吏部

睿皇復辟召賢兼翰林學士入內閣叅預機務尋進吏部尚書兼官如故

景皇崩左右欲以汪后殉葬

上問賢對曰景泰初汪后即不得志况二女皆幼臣愚以為宜厚遇之

上憮然久之遂遣還舊府大同巡撫年富被逮

上召賢曰富何如賢曰奉公革弊上曰此必石彪惡之耳命官往勘果無實得免歸山東大饑雖出內帑銀三萬而不足

上召賢及徐有貞議有貞持不可曰散銀有弊無益

饑者賢曰天下事未嘗無弊顧奉行何如耳散銀有弊而不貸是視民饑歿而不拯也因噎廢食豈

為人上之理

皇明世宗 卷之六
上以爲然。命增銀四萬兩。是時大監曹吉祥。忠國公石亨。以迎上復辟爲已功。竊弄威福。

上漸不能堪。乃密語賢及有貞。宜協心輔朕。賢自念遭遇不偶。凡事一以至公處之。吉祥與亨。滋不悅。及亨率兵西征。御史楊瑄劾吉祥與亨縱家人奪民田。

上嘉其敢言。命吏部識名。將擢用之。亨還與吉祥謀。此必賢及有貞所使。相與愬于上。賢等皆下詔獄。其日風雷雨雹大作。損壞公署。亨等懼。言于

上。釋之。賢謫福建右叅政。將行。而吏部尚書王翱適名對。語有間。

上曰。李賢與有貞雖同事。未嘗阿比。翱因頓首言。賢淳謹。可大用。

上頷之。留爲吏部左侍郎。踰月。奉天門災。詔復尚書學士。賢上疏懇辭不允。二年。江西處士吳與弼以王宇。石亨輩薦。禮聘至京。

上喜其來。問賢當授何官。賢對曰。與弼老儒。以輔青宮爲宜。遂授左春坊左諭德。與弼固辭不拜。賢復請遣行人送歸。三年。

皇明世法錄 卷八十六 內閣輔臣 三言李文達公傳
上思建庶人久幽掖庭欲赦之左右以爲不可召問
賢賢曰

陛下此一念

太祖在天之靈實臨之堯舜存心不過如此

上意遂決遣中官衛送居之鳳陽出入自便先是景
泰間三年一度僧數萬是歲如期來集賢言于

上曰此輩有損無益宜後十年一度著爲令而言祥
好預國政四方奏事者必先造其門

上覺密謂賢曰奈何對曰人主之權必不可下移若
陛下每事自斷則彼漸不敢預而趨附之人亦自少

矣

上曰然無此相碍何事不順未幾亨敗家居從子定
遠侯彪謀出鎮大同諷大同人薦已

上已廉其詐會巡撫都御史王宇又劾彪恣肆無忌
上怒竝逮亨置于法因問迎復事賢曰當時亦有要

臣者臣不敢從

上怪問何也賢曰天位乃

陛下所固有若景泰不起羣臣表請復位名正言順
何至以奪門爲功奪之一字何以示後此輩實貪
富貴非爲社稷計倘景泰先覺亨等無足惜不審

皇明世宗憲皇帝 卷之六
三
陛下何以自解。然天下人心所歸向。陛下者。以正統十數年間。凡事節省。與民休息。故耳。上竦然大悟。四年春。詔以迎駕奪門冒功陞者凡四千人。悉褫職。是年。

賜甲第一區。賢懇辭不允。遷居之日。

上及皇太子皆有寵賚。五年虜寇涼州。莊浪賢陳防戎五事。

上納之。遣懷寧伯孫鏜率兵往禦。吉祥從。子昭武伯欽殺人。事覺。御史劾之。

上雖見原。而下詔戒諭。欽懼。與吉祥養歿士謀不軌。因西師行。乘機入內。為亂。朝臣有憾者。輒戕害之。擊賢傷首及耳。且持賢謂曰。某等迫于讒間。不得已為此。請入疏以申救。賢從容曰。爾既殺讎。償怨能止戈。反正。我當言之。

上得疏。乃知賢在。甚喜。既脫于難。

上急召賢入。因手疏曰。逆賊就擒。此非小變。宜詔天下。罷一切不急之務。且言自古治朝。未有不開言路。惟權奸欲塞之。以遂其非。繇是陷于大惡。而不悟。自石亨等排黜臺臣。言路閉塞。其流遂至此極。上悉報可。以賢忠勤。加太子少保。是時微有動搖國

本之意。賢力諫不可。遂止。六年九月

慈壽皇太后崩。孟冬享太廟。適太喪禮未終。

上問賢對曰。宜俟釋服後舉之。庶人情事理兩安。

上曰。微卿言。幾舛于禮。七年春。

上以足疾不視朝。召賢曰。大祀將至而疾未愈。欲遣

官代行可乎。賢曰。亦至壇所。雖不能行禮。人心亦

安。

上至齋宮。復召賢曰。朕惟俯伏難于起身。欲令一人

扶之。何如。賢曰。

陛下能力疾行禮。尤見敬天之誠。遂竣事而還。二月

晦。夜聞空中有聲。明日賢密疏曰。傳言無形有聲。

謂之鼓妖。上不恤民。則有此異。惟

陛下憫念黎元。凡不便於民者。宜悉停罷。則災變可

彌。

上覽既。即召賢曰。此事正須先生言。先生不言。誰復

言者。其具寬恤事條。密封以聞。賢遂疏十事。一清

淹禁罪人。二止銀場煎辦。三停歲造紙劄。四蠲被

災糧稅。五弛芻粟徵誅。六罷償損失馬疋。七飭邊

臣撫卹兵民。八命有司存恤流移。九戒御史糾察

貪吏。十禁外官因事科歛。

上曰朕諦觀之皆實惠也宜即詔天下賢又請罷織造清詔獄止各邊守臣進貢停內外買辦采辦。

上不從賢執之數四左右見賢力爭皆為懼賢曰古之大臣知無不言今雖不能盡然至於利害繫國

家安危者豈可以默默苟祿位耶閏七月上以母后胡氏因疾請閉尊號靜慈仙師非令典欲

上皇后尊謚而左右不可乃召問賢賢贊之且曰以臣之愚陵寢享殿神主皆如奉先殿之式庶幾

稱
陛下之明孝不然為虛文矣

上即命舉行是時錦衣衛指揮門達有寵于

上專理詔獄兼緝事道路洶洶相視以目賢乘間言於上達銜之會指揮袁彬為其誣下獄

上命達訊之達欲并傾賢咻其人使誣賢為艸奏狀牽捕數十人勢危甚

上令廷鞫其人遂吐實曰此達所教也賢以事白上疏力辭

上不允曰此細故無足介意八年春正月上不豫久之疾劇命中官以遺詔示賢十七日

上崩後五日

純皇嗣位。有欲專致尊于生母者。賢上議曰。天子新卽位。四海顛望。凡事宜悉遵遺詔。庶幾順天理。服人心。不然。則兩宮同尊。爲宜。制曰。可。於是尊皇后爲慈懿皇太后。

貴妃爲皇太后。禮成。加少保。未幾。門達坐欺罔。故殺諸罪。被劾。謫戍嶺表。其黨以爲出賢意。乃爲匿名書。欲中之。賢不自安。懇乞退休。

上不允。尋命知經筵及總脩。睿皇實錄。有司請造鹵簿。已得旨。賢聞。亟入言。先朝所造車駕。尚有未經御者。今恩詔方頒。百姓甦息。

未久。奈何復爲此。

上卽寢其旨。內直將軍愬。天順初。因入直迎駕而陞。非冒功者。今一切褫職。非法。

上念其久于役。特復之。而以迎駕奪門陞者。紛然奏愬。賢入言曰。自石亨輩此舉之後。人以得富貴之易。貪利者。惟幸有事。宜早治之。

上曰。然。命兵部按其以迎駕奪門陞者。自太平侯張瑾。興濟伯楊宗。以下。俱奪爵。繇是愬者始息。賢復言。少保于謙。有定傾。保泰之功。爲有貞輩誣陷。詔復謙爵。釋其家屬。遣行人馬晻祭其墓。二年春。賢

罹外艱特命起復賢屢辭不許遣中使輔行襄事
即促上道五月賢至京師入見

上慰勞有加學士彭華以私謁賢不遂乃嗾脩撰羅
倫論賢不終制

上怒謫倫泉州市舶司提舉賢復上疏乞歸詔曰禮
有經有權朕特從權制用卿若故違君命豈得為
孝卿當深念大義勿恤微言又命中官至賢第道
上意甚至乃供職居未幾感疾浹旬不愈

上遣使臨問賜尚食及命鑿日夕診視報疾狀是年
十二月十四日卒于賜第年五十有九

太傅商文毅公傳

有古夫臣
以道事君
之意

商輅字弘載號素菴浙江淳安人舉宣德乙卯解
元明年會試弗利入太學李忠文公時勉為祭酒
見而異之特設館東廂之後俾卒業及正統九年
乙丑會試明年廷試皆第一丁卯命選詞臣劉儼
等十人進學東閣輅與焉已巳車駕北狩一郟
王監國召入內閣備顧問預機密陞侍讀時北虜
入寇人心洶洶輅力主羣議請 郟王即真以安
反側時有議南遷者唾而斥之虜逼京城輅與文
武元僚經略戰守遣官撫輯旬居之虜徵各邊帥

定國本斥
南遷疑賊
營安儲位
當國老手
也

選兵入援揭榜賊營購虜酋偽爲喜寧報誘擒也
先書虜得勝與書自相疑遁明年景泰紀元陞翰
林院學士本年秋英廟回鑾輅迎至居庸關旣
而錦衣衛指揮盧忠妄言南內事中官阮浪等雖
被重刑猶窮治不已輅極言不可輕聽以壞大倫
傷骨肉之情繇是盧忠得罪三年議易儲輅謂此
國大事有皇太后在上臣下誰敢議此尋遷兵
部左侍郎兼左春坊大學士兼學士五年鍾同章
綸相繼請復儲

上怒下之獄輅因召對力抹綸竟得免景泰七年丙

子寰宇通志成擬進官秩時閣老皆職保傳止進
兼官擬輅陞兵部尚書稿已定付太監王忱將進
少保王文耳語王忱云諸總裁皆止進兼官商豈
可獨陞至期勅出輅仍舊兵侍加兼太常卿而已
丁丑春景皇帝不豫與陳循等倡請復儲以繫
人心不允繼具疏輅援筆增二語云

陛下爲宣宗章皇帝之子當立宣宗章皇帝之
孫擬詰旦進至期變作實正月十七日也一英廟
復位卽日以迎立事置少保于謙王文等極刑召
輅與高學士穀入便殿慰曰朕在南宮知爾二人

身明世法金 卷八十六 四
無偏向心。如今正要。用爾。宜用心辦事。且計議改
元年號。草詔頒勅。石亨密語輅曰。今歲赦文。須一
抹光。不須別具修款。輅曰。舊制。敦敢擅改。亨輩不
悅。騰誣。謗輅。欲附致於少保。刑案太監。與安爲輅
和解。而 上愈怒。興安奏曰。當時此輩。附和尙遷。
不省將置。朝廷何地。今有奪門功。卽復爾邪。
上怒乃解。但削輅爲民。輅去後。 上每念商學士。效
力東宮最多。而議者從旁排擠。竟不復召。 憲廟
卽位。明年追念舊學。遣使驛召輅。復舊任。戊子地
震。乞休不允。尋因慧見。言官有所誣詆。輅又力求

退奉 旨。朕用卿不疑。何卹人言。卽欲加譴言者。
輅言。臣嘗勸 上優容言官。召用羅倫。已荷嘉納。
今因論臣而反責之。如公論何。 上乃召輅至榻
前。勉慰再三。尋陞爲兵部尙書。仍兼學士。時皇莊
甚爲民厲。輅言。天子以天下爲家。何以莊爲。十年
改戶部尙書。十一年兼文淵閣大學士。一日召見。
議及郕王監國。輅覩縷言。景泰有社稷功。當復帝
號。左右聞之。皆泣。 上亦泣。遂復帝號。夏月。皇子
薨。 憲皇以嗣續爲憂。左右知西宮儲貳已長。但
畏忌無敢語。輅獨婉轉探引。 東宮乃立。復上疏

皇明世宗金 卷之六 五
略曰。皇子聰明岐嶷。國本攸繫。重以貴妃撫育保
護。恩踰已出。但外議者。皆謂 皇子之母。因病另
居。久不得見。揆之人情。猶爲未順。伏望勅令就近
居住。皇子仍煩貴妃撫養。俾朝夕之間。便於接
見。庶得以遂其母子之情。愜衆人公論。逾月而
東宮母 妃貴妃薨。輅舉宋李宸妃故事。殯歛悉
如禮。十三年丁酉。命兼謹身殿大學士。時內官汪
直新坐西廠。威擬至尊。輅疏十罪。并指群小韋瑛
王英輩過惡以聞。且曰。用此人。實係天下安危。
上恚曰。用一內臣。遂係天下安危乎。命太監懷恩傳

旨詰責。輅正色曰。朝臣無大小。有罪該請 旨收
問。渠敢擅抄札三品以上京官。大同宣府京師北
守備。一日不可缺。渠一日而擒械數人。南京根本
重地。留守大臣。渠敢擅自收捕諸近侍。渠擅自改
易。此人不黜。國家安乎危乎。懷恩聞之。咋舌而退。
上乃卽日徹去西廠。繇是見忤於直。會前輔臣楊榮
曾孫擘。以罪逮至京。語連及輅。直從中主之。同列
又從旁切擠。輅遂請老。加少保。給驛以歸。輅去。萬
安爲首相。復西廠。直益橫。諸大臣皆諂事直矣。輅
家居十年卒。年七十三。贈太傅。謚文毅。

彭時字純道安福人時自小端重寡言及領鄉薦
 入國學祭酒李時勉以公輔期之正統十三年戊
 辰會試第二廷對賜進士第一初謝恩以誤入朝
 被劾
 上唯命錦衣衛尋索而已己巳秋
 英廟北狩成王監國被命同商輅入內閣與陳循
 諸老游繼母余卒時乞終喪不許尋陞翰林院侍
 讀復上疏力求終制忤旨去三年服除遷左春坊
 大學士兼侍讀不得入內閣矣七年寰宇通志成

太師彭文憲公傳

彭時字純道安福人時自小端重寡言及領鄉薦
 入國學祭酒李時勉以公輔期之正統十三年戊
 辰會試第二廷對賜進士第一初謝恩以誤入朝
 被劾

上唯命錦衣衛尋索而已己巳秋

英廟北狩成王監國被命同商輅入內閣與陳循
 諸老游繼母余卒時乞終喪不許尋陞翰林院侍
 讀復上疏力求終制忤旨去三年服除遷左春坊
 大學士兼侍讀不得入內閣矣七年寰宇通志成

皇明世宗金 卷之六
遷太常寺少卿。

英廟復辟之元年九月岳正許彬謫罷。

上召見文華殿令近榻前問曰爾是十三年狀元邪。

對曰臣不才誤蒙

聖恩拔擢因叩頭者三。

上又問第二陳鑑第三岳正乎對曰然又問汝年幾

何對曰臣犬馬齒四十二上笑曰正好用已而命

下復入內閣典機務以前職兼翰林院學士。

上方倚任李賢數召面議賢退亦諮時而心服其諒

每語人曰彭公君子也戊寅春上

皇烈慈壽皇太后尊號 詔告天下時謂李賢曰此

事宜有恩典及人李曰一年兩赦恐非所宜時曰

非謂赦也謂宜因此遂行優老之詔若朝官父母

年七十者與誥勅百姓年八十與冠帶是則老吾

老以及人之老如此恩典始與

上徽號相稱李賢喜曰是也即擬進呈

上大悅甲申正月

上不豫至初十日疾大漸乃處置後事命太監牛玉

執筆口占使書其一東宮即位過百日成婚其二

定后妃名分其三勿以嬪御殉葬其四殯斂器服

書畢命牛玉將去閣下。令爲朕潤色。時等見而大驚。牛玉曰。上意謂事不可測。且說下不用。何妨。時等嘆曰。非上英明不能及此。而止殉事。尤高出千古。不須潤色。言畢。時不覺淚下。牛玉備以前言復命。且曰。彭某甚悲愴。

上聞而隕涕。已而曰。且收着。待我去後遵行。至十七日。駕遂崩。

憲皇嗣統。進吏部右侍郎兼職如故。二十三日。議上兩宮徽號。內臣夏時倡言曰。錢久病。只尊所生母爲太后。足矣。李賢曰。今日合遵遺命。景泰間事例不可法。時曰。李言是。若爲此舉。反遺所當尊。豈不乖戾。李言是。夏旣入。少頃出。傳仁壽宮旨曰。子爲皇帝。毋宜爲太后。豈有無子而稱太后。理宣德自有例。李目時曰。爾執筆。時曰。今日事與宣德年間不同。胡后曾上表讓位。退居于別宮。故正統初。不加尊號。今日名分固在。豈得不尊。夏曰。旣如此。便照例寫讓表。時曰。正統天順初。未曾如此行。今日誰敢擅寫。是日同議者。心知不可。而不敢發言。夏見諸人不言。乃作色曰。你每偏懷二

付托得人

畢竟得同
尊一着

皇明世宗金 卷八十六
心恐追究來不好時拱手向天大言曰
太祖太宗神靈在上誰敢二心錢娘娘已無後
何所利害而為之爭所以不敢不極言者為欲全
皇上聖德也若推大孝之心則兩宮同尊為空眾乃
曰如此是好夏色少怡遂再入請命良久出曰
得宜自宜國事日新日雨時時日日日日日日
上位再三勸諭已蒙俞允矣時執筆將書又曰須照
上聖例加二字不然無分別夏曰既是同尊如何又
要分別時曰加二字便好稱呼非有尊卑也乃以
慈懿二字加其上是日諸臣咸懼逆意隱而不言

唯李開端時極力繼之賴

皇上孝事兩宮如一故能委曲勸諭仁壽以成大
禮後數日太監覃包至閣曰同尊二母是
上位本心但屈於親母而不知禮之人即欲逢迎其
間非二先生力爭幾誤大事時同僚不言者面聽
覃語深有慙色是秋命同知經筵成化元年加兵
部尚書二年丙戌乞歸省詔馳驛往還遣長隨張
敬護送抵家未踰月手勅促還朝三年丁亥二月
至京八月總裁

英廟實錄成進太子太保兼文淵閣大學士尚書如

逢迎二字
最當為小
失大嘉謗
幾成大獄
以此

皇明世宗金 卷八十六 內閣輔臣 彭文憲公傳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故四年戊子

慈懿太后崩。詔大臣議葬所。衆相視莫敢先發。時曰：梓宮當合葬。

裕陵。主當祔廟。無可議者。具疏引漢文帝合葬呂后。宋仁宗合葬劉后故事。

上猶重違母后之意。時與在廷文武羣臣跪伏文華殿三請。

上爲感動。始從時議。七月。陝西奏報平涼府屬縣土達滿四糾衆劫掠四出。時請勅鎮守官追問激變之故。行間參將劉清禦賊敗績報至。兵部請命

陝西寧夏延綏三處合兵殺賊。已而聲息益急。復請調京軍以往。以都督劉玉總兵。副都御史項忠提督軍務。項忠未至。寧夏陝西二處官軍不待延綏兵至。仍復輕進大敗。死者數千人。軍器悉爲賊得。賊又保守石城。山勢險固。劉項進兵近山。分兵七路圍之。而副將毛忠素恃勇敢。不須大軍之集。自領銳卒登山仰攻。復致敗衄。身殞。賊巢京師。士夫聞益危懼。兵部尚書程信恐劉項不勝任。請命撫寧侯朱永再領京軍四萬助戰。命已下。撫寧難之。奏定賞格。謂必如生擒賊首一人。與世襲指

宰相必知
邊知邊必
知安邊之
人彭所以
知石城者
知華裏故

皇明世法錄 卷之六
揮使賞銀五百兩數人共擒者其賞亦然時見其
張大難於遽止第令且整軍裝待有急報啓行至
十一月項知 朝廷已別命將乃奏云宜令總兵
星馳赴援倘不日破賊則一面奏報

上命太監懷許黃三人召兵部至閣計議程謂事急
行不可緩時曰賊若四出攻劫誠不可緩今入山
自保我軍圍守甚固不一兩日賊必窮困可擒取
也京軍若往何用再行商亦曰觀項布置賊憂矣
時因問程曰京軍若往何日始到程曰來年二三
月時曰益緩不及事事之成敗只在歲終京軍不

誰不敢自
任亦不以
遲疑失事
此項公之
將畧也

行為宜諸太監皆曰狀因問邊軍去否時曰邊軍
亦不必去商曰邊軍去無害也乃令邊軍行留京
軍而住營將不遣程又請差錦衣衛千戶一人去
看動靜時止之曰去看無益徒失將士心耳程忿
忿出危言曰項忠軍若敗必斬一二人然後發兵
去相知者咸為時懼曰止軍不發公何所見時曰
觀項疏曲折知賊決可平但彼聞已遣將不敢自
任故也衆猶不信至十一月二十邊捷至知以十
月二十一日執滿四等賊塞悉平群言始息次年
正月解滿四等三百餘人至京太監親問之云某

皇明世宗 卷之六
等被劉清并指揮馮傑剝削不過且又追捕爲盜
不得已遂反非有他也因下劉清馮傑於獄鞫問
得實誅之中外稱快

上大喜賜內閣等俘奴一人改時吏部尚書十一年
乙未正月陞少保尋得病遂不起贈太師謚文憲

太師李文正公傳

李東陽字賓之茶陵人曾祖以戎籍隸金吾遂居
京師東陽四歲能作大書

景帝召見命書龍鳳龜麟十餘字書奏

上甚喜抱置膝賜上林珍果及內府寶鏹六歲八歲
復兩召試講尚書益稷篇唯荒度土功一段大義
命肄京庠天順壬午年十六舉順天鄉試甲申登
二甲進士第一選庶吉士成化元年授編脩三年
與脩實錄十年陞侍講十九年癸卯進侍講學士
二十年克東宮講讀官二十二年丙午主考順

皇明通志卷之六
天鄉試尋丁憂弘治二年己酉起復遷左庶子兼侍講學士四年辛亥預修

憲廟實錄成陞太常寺少卿仍兼前職掌翰林院事

充日講官癸丑主考會試得汪俊為第一七年甲

寅擢禮部右侍郎兼侍讀學士典誥勅八年乙卯

命兼文淵閣大學士預機務時安南侵占城國王

奏請命官往問東陽曰春秋王者不治夷狄安南

雖奉正朔修職貢然恃險負固積歲已久今若遣

官至其國海島茫茫徒掉寸舌近日朝鮮事可類推小必掩過飾非大

或執迷抗命若置而不問損威已多近日朝鮮事可類推即問罪興師

貽患尤大宜勿聽十年丁巳中官李廣以燒煉齋

醮被寵東陽復會同官疏奏未報會武岡知州劉

遜逮繫科道具奏

上震怒俱下獄東陽復上疏救

上為霽威即日召至平臺奏事始復舊職焉十一年

戊午

皇太子出閣加太子太保禮部尚書復召問親定團

營總兵官九月清寧宮災東陽疏曰近年以來災

異頻仍內府火災尤甚或以天道茫昧變不足畏

此乃慢天之說或以天下太平患不足慮此乃誤

皇明通志卷之六 內閣輔臣 李文正公傳

國之言。或以齋醮祈禱為弭災。此乃邪妄之術。或以縱囚釋罪為修德。此乃姑息之謀。越二日。有為李廣乞祠額者。東陽以為不可。及清寧宮成。又召能仁寺僧入大內慶讚。東陽又以為不可。上俱從之。己未。程敏政典試。為給事中華景所劾。上命東陽覆試。壬申。會典成。賜玉帶。十六年癸亥。加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十七年。命祀孔子於關里。還。上時政疏。命有司議行。十八年。乙丑。上不豫。召入玉几前。受顧命。

武宗登極。加光祿大夫柱國少傅。戶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如故。元年丙寅。

上不親政。東陽同劉健等上疏。不報。於是復同疏曰。先帝顧命。惓惓以

陛下為托。邇者詔令廢格。變易殆盡。憂在於民生。國計若罔聞知。事涉於近倖貴戚。牢不可破。或旨從中出。略不豫聞。或有所議擬。徑行改易。臣若諉顧命之名。不盡輔導之責。天下後世。其謂臣何。亦不報。會府部科道。疏請誅瑾。不遂。瑾遂矯詔逐劉健。謝遷。獨留東陽。尋加少師。兼太子太師。吏部尚書。

救延臣是
文正本心
容劉瑾亦
是文正本

心凡行事
不肯違其
本心

華蓋殿大學士二年丁卯尚寶卿崔璿御史姚祥
主事張偉爲邏卒誣執荷較長安門東陽上疏力
救乃得戍邊三年給事安奎御史張或忤瑾荷較
東陽又上疏救都御史楊一清逮繫至東陽又力
救是夏早朝罷有文書一卷委于丹墀皆是專錄
瑾等過惡

上退坐東角門留百官不放班尋傳旨今跪瑾等面
詰何人所爲衆冒暑忍饑入跪隨有仆地曳出而
歿者數人申刻一時三百餘人俱下詔獄東陽論
救乃得釋有山東梁姓者自陳嘗捕盜七十人乞

陞土官巡簡都察院覆奏請查舊盜七十家窩主
隣佑俱照新例籍沒發遣東陽皆極言之乃得免
查究瑾又巧取橫斂因而窘迫文臣凡有公錯註
誤假以姑免提究爲名各發米實邊士大夫畏其
凌虐甘心從罰初自一二百石後漸增至千五百
石東陽委曲開導瑾執不從乃從邊倉移爲關倉
地雖稍近猶不能堪後因瑾欲天下司府州縣預
積倉糧東陽因言各官罰納其在邊關多勞少益
不若原籍預備倉上納却爲實用遂免輸邊之勞
其隨事應變潛消默奪使天下陰受其福類如此

亦是本等
作用

四川鎮守太監羅籥請便宜行事瑾主之東陽力言不可因奏曰

太祖高皇帝設官定制在外都布按三司都司管兵而不管錢糧布政司管民而不管軍馬又有按察司管糾劾刑名而軍馬錢糧皆不得管其權蓋分學○識○而不專此祖宗防微杜漸深意永樂以後漸差都御史在外巡撫其有番夷去處則置鎮守總兵官後差內臣一同鎮守撫安軍民防禦賊寇其權雖同而不專故勅諭之詞曰會同計議停當而行毋得偏執違拗未有一人專制一方者且如四川所

奏王府宣慰皆其綜理夫以親藩之隆重土官之強悍彼心不服則釁隙必生又如舊有草寇生發則調兵征勦土官必須奏請所有關係尤非細故今既革去巡撫若并付鎮守衙門任其進止非唯事體不便恐鎮守一人亦自擔當不起百五十年所未有豈敢一旦增添若天下鎮守比例而行則其所係又不止一方而已乃批出止便宜餘如所議陳俊之得罪也瑾因以及漕運總兵官平江伯陳熊以濕潤米等項銀為賊遂致大獄必欲寘之死東陽力爭瑾謂熊所犯罪重不宜姑息東陽曰

列陳瑄于
蕭何之上
止要什罪
不問當否
故救人如
文正亦難
已

文正能知
本朝典故
雖以毒瑾
之威亦無
所措對信
乎宰相不
可不學

某誠姑息。但非姑息。陳熊乃姑息。陳瑄耳。瑄在
太宗朝。開濟寧河道。以通漕運。有大功。金書鐵券。子
孫皆免死。豈可盡革。以傷武臣之心。瑾曰。國初功
臣。如常遇春。鄧愈。湯和。輩。百戰之功。今其子孫俱
已革。陳瑄不從。廝殺有功。豈足深惜。東陽曰。漢高
祖親定十八功臣位。以蕭何不曾廝殺。但因供給
餽餉不絕。遂以為萬世之功。位次居第一。蓋足食
然後足兵。使當時餽餉不繼。雖百張良。十韓信。豈
能助漢。蕭何餽餉猶是一時爭戰之日。陳瑄通南
北漕運。每歲四百萬石。至京師。誠國家萬世之利。

也。瑾不答。止革熊爵。會寘。鑄之變。朝廷命將出
師。詔誥天下。內一款。取回各處差出官較。瑾不然。
曰。是要革行事衙門。此係累朝舊例。如何可革。東
陽曰。舊例行事官較。止在京城。今差四外。聲勢烜
赫。驚疑天下。姦詐之徒。因而矯托。真偽莫辨。近已
累犯。煩朝廷處分。若真者取回。則偽者無所容矣。
因以天順元年舊稿示之。瑾乃語塞。八月十三日。
寧夏獻俘。既入東安門。
上親賜宴勞。太監張永乘間出懷中疏奏劉瑾十七
事。

武宗震怒當夜遣人執瑾次早令太監溫祥等持永
疏至內閣讀畢徐問曰今當如何祥輩曰已收逮
矣東陽曰此聖政也天下望此久矣祥輩乃曰須
傳旨行東陽援筆擬進於是降旨特令凌遲
三日諸被害者爭拾其肉嚼之須臾而盡天下聞
而快焉是時籍瑾書籍得秦府永壽王為瑾慶壽
詩序中間稱謂過于卑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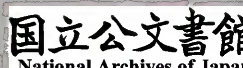
上怒甚欲降勅切責東陽上疏曰自古治亂賊者正
名定罪誅止其身昔漢光武平王郎得吏民交通
文書數千章不一省視會諸將燒之曰令反側子

人人委蛇
逆璫固不
若文清輩
然使文正
去位相權
也屬不知
流禍如何
則但當以
能去瑾為
文正功不
必苛貴矣
事後一疏
又佳

自安歷代相傳以為故事當劉瑾專權亂政之時
假託朝廷威福以劫天下生殺予奪唯其所欲
中外臣民誰不屈意待之往來書信雖於法有碍
但因畏罪避惡多不得已况王府懿親尤宜優待
若指此論罪降勅切責則凡有書信餽送者不知
其幾傳聞驚駭各不自安或愧懼終身或遂致失
所今劉瑾已正典刑伏乞

聖明廣大涵容將此壽詞置之不問一應文書并行
燒毀以滅其迹使人心安帖

上以為然悉焚其往返文字無延及者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上以東陽有反正功。加特進左柱國。蔭其從子兆蕃。為尚寶司丞。復上疏曰。天下者。祖宗之天下。上天所付託。生民所仰賴。

高皇帝櫛風沐雨。十餘年而後定。何其勞也。

文皇帝南征北伐。定鼎貽謀。亦二十餘年而後成。何其難也。列聖相承。兢兢業業。罔有怠荒。

先帝顧命。唯欲

陛下早嗣大位。早成大婚。光前裕後。衍無疆之澤。

聖慮所及。何其深且遠也。臣願念上天付託者重。思祖宗授受者隆。體生民仰賴者切。每于朝奏講談之。

暇安處宮闈。溥施恩澤。起居以節。游豫以時。保養

天和。培植國本。則六氣莫能侵。百邪不敢近矣。

年。巨寇劉六眾至數十萬。及賊平。加廕一子為錦

衣衛指揮。上疏力辭。有獻密計者。託言京軍不習

戰陣。欲調宣府邊軍三千入衛京師。而以京軍如

數戍邊。每歲春秋番換。如班操例。

上遣司禮監與谷大用至閣議。東陽力以為不可。大

用謂此事非我輩所為。自有先入之說。東陽曰。某

等職在論思。知其不可。若勉強曲從。即有後患。獻

計者不知何在。而執筆者固存。往返再四。乃具揭

帖略陳其故曰宣府京師北門切近胡虜十分緊要朝廷屯宿鎮兵分地防守尚恐不給每年河南等處邊軍輪班備禦近因劉賊猖獗動調官軍乃是一時權宜非得已也况今正是防冬時月如以聖駕看牲在邇欲比常加意竊見總兵部永見在滄州宜令兵部密切行文暫帶領邊軍近京住劄事畢之日仍令還鎮庶事體穩當人心安靖而內意已定司禮監文書官迫令擬票去

上坐乾清宮門必欲今夜批出東陽等乃具題極言其不便曰京邊官軍各有分地有急事互相應援

今無事而動一不便也京軍備邊不習戰陣恐傷國威二不便也京軍出京駭人耳目未免驚疑三不便也京軍在外倚恃強勢強買貨物姦汗婦女將官護短不肯禁邊方受害不敢言四不便也邊軍在內狎恩市愛傲睨軍民蔑視官府治之則或不能堪縱之則愈不可制五不便也違遠鄉井拋棄骨肉或風氣寒煖不相宜或盤纏供給不相續六不便也糧草之外必有行糧布花之外必須賞賚非緊急不得已之時為糜費無極之計七不便也往來交錯日無寧息或變起於道途或患生于

肘腋八不便也。示京營之空虛。見中國之單弱。九不便也。西北諸邊。見報聲息。唇齒之地。正須策應。脫有疎失。咎將誰歸。十不便也。今五府以爲不便。六部等衙門。以爲不便。六科十三道。皆以爲不便。臣等以心腹之臣。居輔導之地。若阿諛委順。勉強曲從。是滿朝之臣。皆有爲國之心。而臣等獨當誤國之罪。萬歎不能以塞責矣。所有前項事情。臣等不敢別議。翌日內降行之。東陽遂乞休。賜勅俞允。詹其從子兆延。爲中書舍人。十一年。卒於家。壽七十。贈太師。謚文正。

太保楊文忠公傳

楊廷和。字介夫。四川新都人。父春。湖廣提學僉事。廷和成化十四年。戊戌進士。改庶吉士。十六年。授翰林院簡討。弘治二年。歷修撰。陞侍讀。九年。進左春坊左中允。十六年。陞左春坊大學士兼翰林院侍講學士。十八年。命同太常寺卿兼學士張元禎。爲會試考官。取董玘等三百人。尋陞詹事府少詹事兼翰林院學士。正德元年。進詹事。仍兼學士。二年三月。陞南京吏部右侍郎。初。

武宗御經筵講書。故事。講書義畢。必獻規諫之語。是

皇明世宗 卷八十六
日廷和同學士劉忠講罷。

上謂劉瑾曰。經筵講書。何故添出許多說話。瑾奏曰。此二人當打發他南京去。乃陞二人南京侍郎。是時南京無缺。皆添註。五月。陞南京戶部尚書。十月。改戶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入閣辦事。三年。八月。加少保兼太子太保。五年。二月。進吏部尚書。兼武英殿大學士。九月。加少傅兼謹身殿大學士。七年。十月。進少師。華蓋殿大學士。九年。正月。上疏請視朝。御經筵。罷邊兵。西僧市肆等項。奉旨早朝。深居。朕自處治。經筵等項。已有成規。邊兵只照前

旨。市肆常理。西僧舊制。俱不必動。十年。二月。疏請重視朝。嚴宮禁。三月。以憂去。十二年。十一月。服闋。大學士梁儲請遣行人起廷和復入內閣。而已遜居其下。十二月。

上巡邊。廷和言北虜不時出沒。正統末年。可爲明鑑。不報。十三年。六月。

上復議非征。廷和諫萬乘不宐輕出。上又自稱威武大將軍。令內閣草勅。廷和等又諫。俱不聽。十五年。廷和同大學士毛紀上疏。謂大祀之禮。在正月。社稷之祀。舉在仲春。孝貞皇后大

祥在二月二日禮應即時祔廟今俱改卜至再天
下朝觀官員吏部考察上請未奉定奪各官離任
既久政務悉廢殿試進士亦已踰期自去秋

聖駕南行至今八月有餘在京在外各衙門題奏俱
未蒙發伏望亟賜班師還京舉行前項大禮并各
衙門題奏文書不報十六年三月

武宗不豫廷和等密請太后懿旨誅江彬籍其家
會世廟將至京廷和請繇東安門居文華殿上
箋勸進擇日登極

上命從行殿受箋繇大明門入日中登極初儀制郎

更稱漢文
家自代不

中具儀注途啓

上謂長史袁宗臯曰遺詔以吾嗣皇帝非為太子此

所具儀何謂也會命議興獻王主祀稱號尚書

毛澄請之內閣廷和簡文獻通考漢定陶王宋濮

王事授之曰是足為據異論者即奸邪當斬七月

進士張璵疏論繼統繼嗣不同力詆朝議之非

上令送至內閣廷和曰秀才焉知國家事體復持入

項之召廷和等入諭曰至親莫如父母因授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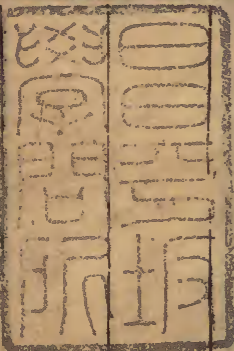
手勅曰卿等所言俱有理但朕罔極之恩無繇得報

今尊父為興獻皇帝母為興獻皇后祖母邵

通南向讓
西向讓及
宋昌即中
至叔容侍
從豈能及
肅皇萬一
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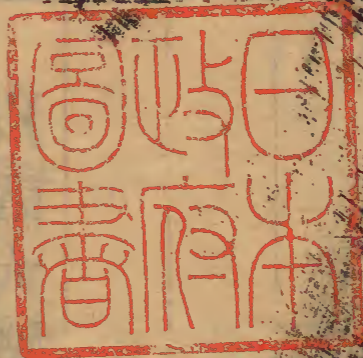
皇明世宗憲皇帝 卷之六
氏爲康壽皇太后以伸朕爲子之情廷和等退而
上言禮謂所後者爲父母而以其所生者爲伯叔
父母蓋不唯降其服而又異其名臣等不敢阿諛
順旨仍封還 手勅既而御批復加 興獻帝后
皇字廷和等復封還 御批曰若加皇字是忘所
後而重本生任私恩而棄大義臣等不得辭其責
矣願罷歸

上曰卿等所言皆大義朕奉昊天至情不必拘于史
志可勉錄皇號廷和等倡九卿翰林科道連章劾
張璉邪說乞罷斥不報嘉靖元年壬午春以翊戴
功加伯爵廕一子爲錦衣衛指揮使辭免仍加錄
廕二年二月以少師十二年考滿奉 手勅楊廷
和輔翊朕躬勲勞懋著特加太傅不拜三年二月
以議大禮忤 旨致仕後削籍爲民



皇明世法錄 卷八十六

三



皇明世法錄

卷八十六

皇明世法錄

